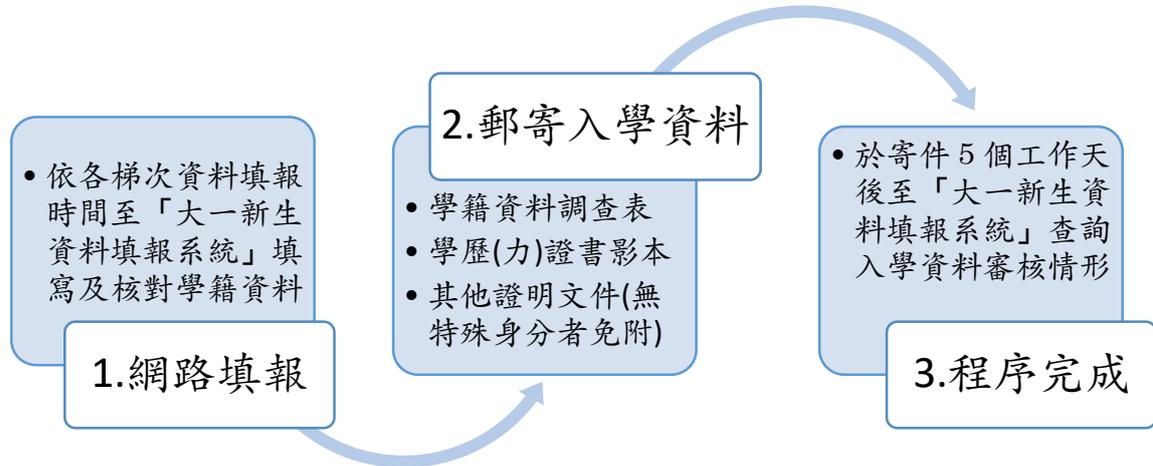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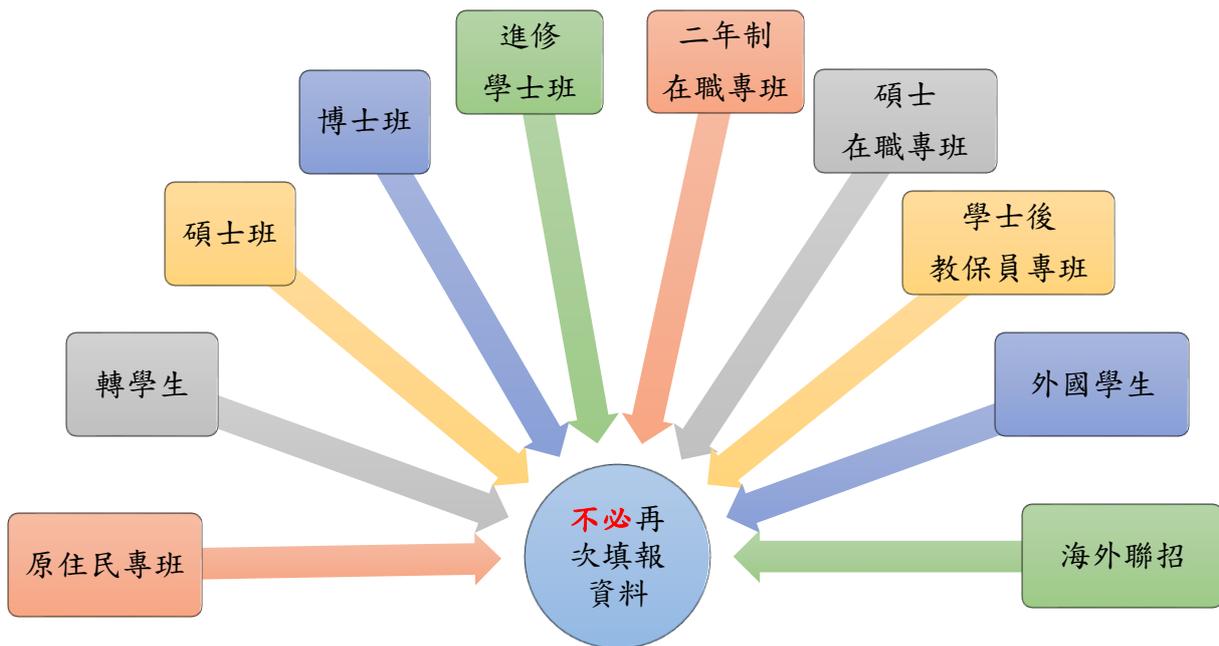
## 114 學年度日間學制大一新生入學資料填報說明

### 一、入學資料填報方式

本校日間學制大一新生入學方式為**網路填報資料** + **郵寄入學資料**，請依規定時程完成資料填報，以影響後續辦理註冊、選課之權益。



### 二、已於本校自辦招生考試完成報到，毋須再次進行新生入學資料填報之新生如下



### 三、各入學管道大一新生入學資料填報梯次及日期

#### 第一梯次(7/21-7/25)

- 特殊選才、繁星推薦、申請入學
- 重點運動項目績優單獨招生
- 運動績優甄審(試)
- 身心障礙學生甄試
- 離島原住民保送甄試

#### 第二梯次(8/18-8/22)

- 分發入學
- 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技優甄審
- 如於8/19以後才分發至本校新生，請另依入學通知所載時程完成資料填報

#### 四、新生入學資料填報

◎填報網址：<https://admission.nttu.edu.tw/>選擇【114 學年度大一新生入學資料填報】

◎填報期間：第一梯次 114 年 07 月 21 日(一) 10:00 至 114 年 07 月 25 日(五) 23:00 止。

第二梯次 114 年 08 月 18 日(一) 10:00 至 114 年 08 月 22 日(五) 23:00 止。

◎登錄帳號：學號（請查閱新生入學通知書或新生專區）

◎登錄密碼：西元出生年月日（8 碼）（例如：民國 94 年 1 月 5 日請輸入 20050105）

◎注意事項：

- 1.請登錄系統完成資料填寫後，下載並列印學籍資料調查表及寄件專用信封封面。
- 2.系統填寫之資料將作為學籍及學務單位基本資料建檔，請務必詳實填寫及核對。
- 3.上傳系統之照片會被製作成學生證，請務必上傳最近一年內所拍攝之二吋脫帽正面半身彩色證件照，請勿上傳生活照、自拍照或翻拍照。若上傳格式不符者，學生證將於開學後另行製作，可能影響您進出宿舍及使用圖書資訊館等相關權益。
- 4.有辦保留入學或休學需求者，仍須先完成新生入學資料填報(含郵寄入學資料)，方可受理申請。

#### 五、入學應繳資料

##### 1.學籍資料調查表：

網路填報完成後，系統會自動產出，請自行下載並列印，核對資料及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境外生請黏貼居留證或護照影本），並於學生簽名處簽名。

##### 2.學歷（力）證明文件：

(1)本國學生：高中(職)畢業證書影本或修業證明影本 1 份（如無畢(修)業證明者，請繳驗高中(職)含有 6 學期在學成績之歷年成績單正本），請於空白處親筆簽名，並書寫錄取學系、學號。暫時無法繳交學歷(力)證明者，請先繳交「學歷補件切結書」（可於本校新生專區/表格下載頁面下載列印）。

(2)僑生(港澳生)：經駐外館處驗證或經僑務委員會海外華僑文教服務中心或僑務委員會指定之保薦單位核驗之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

上述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及本校單招簡章規定辦理。

(3)外國學生：駐外館處驗證之畢業證書及歷年成績單（中文或英文以外之語文，應附加經公證之中文或英文譯本一份）。

(4)陸生：經大陸地區公證處公證屬實之畢業證書及公證書。

##### 3.其他身分別證明文件（無下列身分別者免附）：

(1)原住民生：請檢附 3 個月內戶籍謄本影本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2)新住民或新住民子女：請檢附 3 個月內申請之戶籍謄本影本（以戶政事務所提供「記事不省」之戶籍謄本為主）或有註記本人或父母已結婚登記並載明新住民原生國籍、姓名之新式戶口名簿影本。

(3)身心障礙生(特殊教育生)：請檢附學生本人身心障礙手冊影本或相關證明影本。

※上述應繳資料如先前入學報到時已繳交者，則免再繳驗。

#### 六、郵寄入學資料

請於填報系統中列印寄件專用信封封面黏貼於 A4 以上規格之信封袋上，將入學應繳資料依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平放裝入信封，並於各梯次填報時間內(郵戳為憑)以「掛號」信函郵寄本校教務處註冊組。資料寄出約 5 個工作天(不含假日)後，可逕行至系統查詢資料審核情形。